

臺北市議會第12屆第3次定期大會

#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工作報告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局長 吳俊鴻

## 目 錄

壹、創新措施	1
一、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	1
二、大專院校納入備援避難收容處所	2
三、整合大臺北地區創傷急救體系	2
四、電子化救護紀錄表	3
貳、重要施政成果	4
一、火災預防	4
二、災害防救	7
三、災害搶救	18
四、緊急救護	21
五、為民服務	23
六、火災調查	23
七、消防訓練	25
八、消防廳舍整建	25
九、民力運用	25
參、未來施政重點	26
一、積極預防火災	26
二、強化災害防救	27
三、增進災害搶救效能	29
四、提升救護能力	31
五、消防廳舍整建	32
肆、結語	32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12屆第3次定期大會開議，在此向各位提出工作報告，深感榮幸。長久以來，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與不吝指教，使得本局各項業務及救災救護工作得以順利推展，在此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致上十二萬分的謝意。未來將更積極推動各項消防工作，為市民營造更安全的生活空間，以下謹就本局104年7月至105年2月(以下簡稱本期)創新措施、重要施政成果及未來施政重點，報告如后：

## 壹、創新措施

### 一、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

鑑於新北市八仙樂園活動塵爆造成人員傷亡，為精進本市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應變機制，訂定「本市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方案」，並自105年1月25日起生效。從事前減



災、事中應變及事後復原，明確規劃各局處專業分工，提升安全管理機制，完備活動申請安全審查規定，統合本府各局處專業力量共同做好安全管理及應變準備，使得大型群聚活動皆能兼顧安全。

## 二、大專院校納入備援避難收容處所

為擴充本市避難收容能量，協調轄內部分大專院校同意作為災害備援避難收容處所，總計14所，104年度已完成「基礎資料建立」、「現場勘查與規劃」，預定於105年度完成「簽訂協定書」。



## 三、整合大臺北地區創傷急救體系

104年8月13日邀集本市急救責任醫院、各縣市政府消防局、社團法人臺灣急診醫學會、臺灣外傷醫學會、新北市及基隆市衛生局與會，針對創傷體系之建置及願景進行分享與經驗交流。另創傷登錄系統於104年10月建置完成，於11月17日與本市8家急救責任醫院(臺大醫院、馬偕



醫院、新光醫院、臺北榮總、三軍總醫院、萬芳醫院、國泰醫院及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及新北市3家急救責任醫院(雙和醫院、亞東醫院、慈濟醫院)進行創傷登錄系統實機登錄教育訓練，並自104年12月起開始登錄。

104年12月28日由市長主持召開記者會，整合雙北市的11家創傷中心，建立大臺北地區創傷急救體系，以提高重大創傷患者之存活率及預後品質，降低患者死亡及失能的風險。經統計104年12月至105年1月底符合重大創傷案件共計93件，依急重症傷病患直送適當醫院共計85件，重大創傷患者直送適當醫院執行率為91%。

#### 四、電子化救護紀錄表

本局於104年4月1日起試辦電子化救護紀錄表，並於同年10月13日全面適用。救護人員運用平板電腦e化救護紀錄表，可即時接收救護派遣資訊，除第一時間獲知案發地點、病患求救原因及就近醫院資訊，到院後亦可於平板電腦登錄救護資料，直接上傳雲端，提升資訊處理及運用效能。



## 貳、重要施政成果

### 一、火災預防

#### (一) 公共安全聯合稽查

為提供民眾安全消費環境，由本局、警察局、建管處、商業處等單位組成聯合稽查小組，執行營業場所公共安全無預警抽查，若有不合格，依其不合格項目分別張貼「消防」或「建築」安全不合格場所告示，並於本局及建管處網頁公告，俾利消費大眾識別。本期共計檢查 739 家次，檢查結果消防部分為 591 家次符合規定，43 家次不符合規定，105 家次未營業。不符合規定場所 40 家已改善完畢，其餘 3 家將持續追蹤至改善完畢。

#### (二) 補助及推廣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為讓更多市民受惠及提升其居家安全，本局結合民政系統全面推廣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透過本局編列預算購置及民間公益團體捐贈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本期補助低收入戶、獨居長者、身心障礙者等族群裝設共 59,689 戶。藉由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及早偵知火災之功能，民眾安裝後於火災時啟動示警、成功避難之案例，共計有 9 件。

### (三) 加強公共場所消防安全管理

#### 1、嚴格檢查消防安全設備

本市供公眾使用建築物至 105 年 2 月底止計有 2 萬 8,607 棟、公共場所計有 2 萬 8,485 家，依其危險程度分類列管檢查消防安全設備，本期共計檢(複)查 3 萬 5,924 家次，符合規定者 3 萬 1,583 家次，未符合規定而予以限期改善者，計有 4,341 家次，檢查合格率為 87.92%。本期共計 15 件建築物火災因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自動撒水設備及室內消防栓，平時落實檢查及管理，於火災發生時及時動作發揮功能，成功避免人命傷亡及降低財產損失。

#### 2、落實防火管理制度

本期本市應設防火管理人場所計有 5,488 家，已遴派防火管理人並製作消防防護計畫書者共計 5,461 家(完成率 99.51%)。經後續輔導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者，計有 1 萬 9,843 家次，參訓人員達 21 萬 7,037 人次。

#### 3、防焰物品之設置使用

本市應使用防焰物品場所計 1 萬 1,124

家，本期共檢查 1 萬 4,066 家次，其中符合規定者計 1 萬 3,910 家次，未符合規定而予以限期改善者計 156 家。

#### 4、特定場所容留人數管制查核

目前本市列管特定容留人數場所計有 715 家，本期定期及不定期抽查共計 2,206 家次，符合規定 2,205 家次，不符合規定 0 家次，停業 1 家次。

#### 5、大型場所、醫院及老福機構公共安全防护動態演練

為強化大型百貨賣場、醫院及老福機構等公共場所臨災時應變作為，依「臺北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辦理公共安全防护動態演練，本期計辦理 512 場。

#### 6、消防安全教育講習

本期辦理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員工消防組訓 7,229 家次，宣導 8 萬 6,154 人次；社區、學校

(補習班)防火教育講習 1,064 場次，宣導 8 萬 9,405 人次，各級機關(構)、社會團體、公司行號防火教育講習 788 場次，4 萬 1,643 人次參





與。

#### (四) 加強危險物品管理

本市公共危險物品列管場所共計 818 家(瓦斯行 123 家、液化石油氣檢驗場 1 家、分裝場 3 家、容器儲存場所 5 家、公共危險物品儲槽 334 家、爆竹煙火販賣商 55 家、貿易商 5 家、其他 292 家)，均定期檢查，本期共計檢查 3,337 家次，合格 3,305 家次，不合格 32 家次，均依法追蹤要求改善。

#### (五) 受理專業爆竹煙火燃放申請

本期受理專業爆竹煙火燃放案件共 15 件(其中燃放申請案件 11 件、備查案件 4 件)。

#### (六) 違反消防安全管理案件之裁處

本期本市違反消防安全管理事項，依消防法裁處計 202 件，其中消防安全設備類計 130 件；液化石油氣類計 23 件；爆竹煙火類計 0 件；消防專技人員檢修不實計 34 件，其他類 15 件。

## 二、災害防救

### (一)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情形

104年7月至105年2月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情形如下表1：

表1 本市災害應變中心開設一覽表

災害名稱	開設時間	災情狀況
昌鴻颱風	104年7月9日17時至7月10日23時30分	災情共計329件： 土石災情4件、民生/基礎設施災情114件、路樹災情117件、道路/隧道災情10件、積淹水災情18件、環境汙染17件、廣告招牌災情11件、建物毀損8件、車輛及交通事故1件、其他災情29件。
0723水災	104年7月23日13時40分至7月23日17時10分	災情共計197件： 民生/基礎設施災情41件、路樹災情5件、道路/隧道災情1件、積淹水災情144件、環境汙染1件、其他災情5件。
蘇迪勒颱風	104年8月6日18時至8月18日17時	災情共計1萬333件： 路樹災情3,282件、廣告招牌災情1,251件、道路/隧道災情39件、橋梁災情3件、鐵路/高鐵及捷運災情3件、積淹水災情541件、土石災情28件、建物毀損1,105件、水利設施災害10件、民生/基礎設施災情3,445件、車輛及交通事故6件、環境汙染280件、火災2件、其他災情338件。
0818水災	104年8月18日15時30分至8月18日19時	災情案件：49件 土石災情3件、民生/基礎設施災情2件、建物毀損1件、路樹災情5件、道路/隧道災情2件、橋梁災情1件、積淹水災情32件、其他災情3件。
杜鵑颱風	104年9月27日18時至9月29日18時30分	災情共計3,417件： 路樹災情1,083件、廣告招牌災情299件、道路/隧道災情39件、橋梁災情2件、鐵路/高鐵及捷運災情2件、積淹水災情79件、土石災情22件、建物毀損343件、水利設施災害3件、民生/基礎設施災情1,263件、車輛及交通事故2件、環境汙染178件、火災1件、其他101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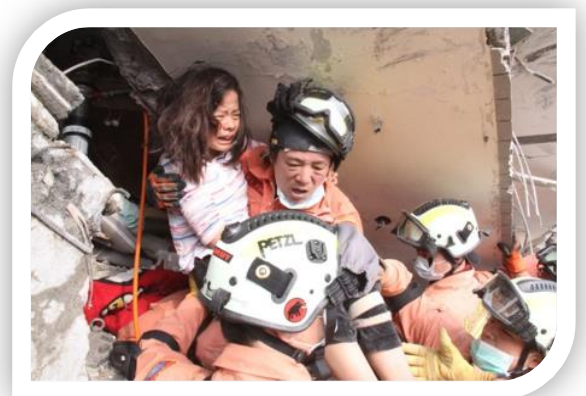
## (二) 0206 臺南震災救援任務

105 年 2 月 6 日上午 3 時 57 分於臺灣南部發生芮氏規模 6.4 地震，造成 116 人死亡，550 人受傷。



臺南市永康區的維冠金龍大樓在地震中倒塌，是受災最為嚴重的地方，本局於第一時間即派遣搜救隊支援救災勤務，後續亦派遣車輛及人員支援送水勤務，本局合計動員救災 124 人次、送水 12 人次、搜救犬 6 隻、車輛 27 輛次，共救出 3 人、搜尋到 8 具大體。

因應 0206 震災，由本局彙整各局處發現之地震處理相關問題及精進作為，並於 2 月 22 日及 3 月 1 日由鄧副市長及林副市長聯合召開 2 次「研商本市因應 0206



臺南震災精進對策聯席會議」，規劃「本市防救災量能精進方案」。

### (三) 強化風災災害防救處理精進措施

本市經歷蘇迪勒及杜鵑颱風之後，在各單位多個月的努力合作下，彙整完成相關災害防救處理報告，並經不斷檢視及討論，已完成下列 25 項精進措施：



#### 1. 災前整備：

- (1) 製作風災檢核表 Check list。
- (2) 建置民眾接收水情資訊服務平臺。
- (3) 公開本市降雨淹水模擬圖。
- (4) 明定重要防災訊息 EOC 統一發布機制。
- (5) 提升本府防救災資訊專區功能。
- (6) 訂定公共運輸作業注意事項。
- (7) 重新調查臨時垃圾轉運站資料。
- (8) 納入後備軍人輔導組織支援機制。
- (9) 推動民力組織防災教育訓練課程。

#### 2. 災中應變：

- (1) 明定市級與區級應變中心指揮官職責。
- (2) 強化防救災資訊功能。
- (3) 訂定自來水濁度停供水 SOP。
- (4) 規劃自來水停水配套措施。

- (5) 修正宣布停班停課作業流程。
- (6) 重申各級應變中心編組運作體制。
- (7) 研商災民緊急安置「旅館」作業之原則。
- (8) 強化開口合約能量及作業機制。

### 3. 災後復原：

- (1) 擬定災後復原標準作業程序。
- (2) 建立災情盤點運作機制。
- (3) 明定災後復原順序衝突時之比序原則。
- (4) 訂定災後樹木救災混合編組聯合作業計畫。
- (5) 訂定招牌鐵皮處理分工原則。
- (6) 強化公共事業機構復原及通報機制。
- (7) 公布風災災害復原進度資料。
- (8) 修訂沙包回收標準作業程序。

### (四) 辦理首長防救災講習

表 2 辦理首長防救災講習一覽表

名稱	日期	對象	參訓人數	課程
首長暨專門委員以上層級人員災害防救業務研習班	105 年 2 月 24 日、2 月 26 日、3 月 1 日、4 月 25 日(4 期)	各局處(區公所)首長暨專門委員以上層級人員	399 人	1.城市災害應變案例探討(自然災害)-紐約 Sandy 颶風。 2.城市災害應變案例探討(人為及技術災害)-波士頓馬拉松爆炸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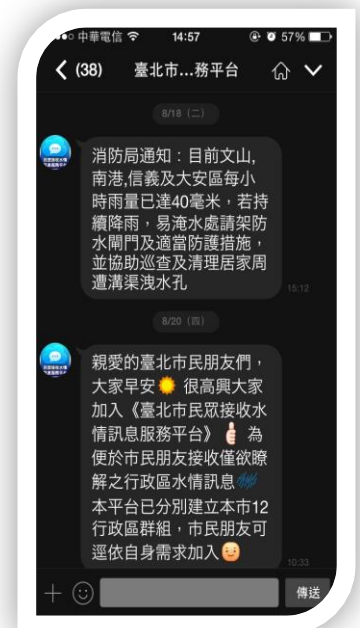
## (五) 推動本市災害防救深耕第2期計畫

為提升本府防救災能量，強化區公所災害防救體制與作業效能，使災害防救工作向基層扎根，以本市大安、松山、中正、萬華、士林及大同6個行政區為主要對象，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2期計畫，包含更新本市災害潛勢圖318幅、編訂防救災教育訓練課程42門、彙整本府各局處防救災相關作業規定88項及各區公所防救災標準作業程序16項，並選定松山區安平里及萬華區保德里推動社區防災工作。本計畫104年度執行成果經內政部評鑑結果，本府及本市萬華、大同及北投等3個區公所均獲評鑑為特優單位。



## (六) 建置「民眾接收水情訊息服務平台」

104年7月29日起「民眾接收水情訊息服務平台」開始提供服務，將該平台加為好友，系統根據本市各地雨量的觀測數值，當雨量到達事先設



定警戒值時，將由本市災害應變中心(EOC)值班人員發送簡訊及 LINE 訊息，讓民眾能及早採取防災措施。

(七) 「104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獲甲組優等

中央各部會等 16 個單位 36 位委員，於 104 年 8 月 14 日蒞臨本府進行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訪評結果本府獲得甲組優等。



(八) 104年度三合一會報暨兵棋推演

為統合防救災資源及力

量，共同執行災害預防與搶救工作，於 104 年 9 月 4 日辦理本市 104 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災害防救暨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會報」三會報第 2 次聯合定期會議



暨兵棋推演。透過模擬戰時境況想定並結合時事，藉以探討戰時結合全民防衛動員、災害防救及戰力綜合協調等機制支援軍事作戰，達成全民國防的目標。

(九) 辦理本市105年度北北基桃聯合災害防救演習地震避難疏散演練

為提升本市各機關、學校、公司等團體於地震災害發生時，能自我保護及避難疏散應變能力，將地震帶來的損失降至最低程度，特規劃於105年3月25日上午10時，全市各機關、學校、公司於同一時間進行地震避難疏散演練。

(十) 參加「2015年亞洲危機管理會議」

為加強亞洲國際城市災害防救訊息交流，自2003年起每年均擇一會員城市召開「危機管理會議（Crisis Management Conference）」，討論

各會員城市於災害防救體系的各項防救災經驗、成果交流，旨在解決各會員城市所面臨的共同問題，進行具體性的意見交換；迄今已舉辦12屆會議，2015年危機管理會議於10月12日至10月15日假日本東京都召開，本局由劉簡任技正永洵率員出席與會，以加強本市與亞洲各主要城市之防救災交流及合作機制。





## (十一)防災宣導

### 1、全市國小消防體驗日活動

消防人員主動走入校園，教授全市國小 5 年級學童消防知識及實際操作體驗消防器具，並利用學習單方式，將所學帶回

家與家人分享，達防災學習家庭化目的，104 上半學年度約 1 萬 4,580 人參加體驗。



### 2、舉辦小小幼童消防營活動

為使防災教育從小扎根，104 年暑假期間針對本市 6 至 12 歲學童辦理 16 梯次消防營活動，每梯次 100 人，共計 1,600 人參加。



### 3、國家防災日宣導活動

104 年 9 月 19 日於花博公園舉辦「921 國家防災日」防災教育宣導活動，以防震主題，並結合消防車



輛動態展示活動，利用舞臺表演節目、攤位宣導及闖關園遊會方式進行宣導，當日人潮踴躍並深獲參與民眾一致好評，活動參與人員約計6,000人。

#### 4、舉辦 119 防災宣導活動

105 年 1 月 17 日於新光三越香堤大道舉辦「119 防災宣導活動」，以宣導民眾正確使用電氣為主題，並結合



消防人員熱血之捐血活動，利用舞臺表演節目、消防踩街遊行、攤位宣導及闖關園遊會方式進行宣導，活動參與人員約計 2,000 人。

#### 5、辦理「社區防災」宣導活動

為強化轄內里、鄰、社區防災意識，持續舉辦社區防災宣導活動，本期共舉辦 11 場次，宣導人數達 7,300 人次；另協助





各學校、機關、公司等團體辦理 1,951 場次防災宣導活動，宣導人數達 12 萬 5,616 人次，以提升民眾之防災知能及緊急應變能力。

## 6、民眾及各類場所員工防災教育

針對依法免遴用防火管理人之場所員工、公共場所員工人數較少且不方便自行辦理自衛消防編組之場所(如連鎖便利超商、連鎖餐飲店、地



區性補習班、安親班、幼兒園等)，於防災科學教育館實施民眾及各類場所員工防災教育，本期共計 781 個團體至防災科學教育館參觀，體驗研習民眾共 4 萬 3,154 人次。

## 7、運用多元管道宣導防災訊息

(1)電子媒體：利用捷

運月台電視、無線電視臺、本市 36 家電影院 183 廳、國賓戲院影城 LED 電視牆、新



光三越香堤大道廣場電視牆及建成圓環電

子廣告牆等，播放本局消防形象宣導廣告及各種防災宣導短片。

(2)平面媒體：製作各種防災宣導海報、摺頁等文宣，張貼於公車亭、學校及公務機關等公告欄宣傳，並製作防範電氣火災、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防震宣導等捷運車廂廣告，以及運用市政大樓外牆大型看板等各種宣傳方式，廣為宣導週知。



### 三、災害搶救

#### (一)救災演練

為加強火災搶救及提升公共場所業者應變能力，本期共辦理 10 場大型演習及救災演練，詳如下表 3：

表 3 本期救災演練一覽表

場次	日期	演習名稱
1	104 年 7 月 21 日	臺北市共同管道救災演練
2	104 年 11 月 20 日	新北市政府暨臺北國際航空站 104 年度空難災害防救演習
3	105 年 1 月 13 日	迪化街年貨大街消防演習
4	105 年 1 月 14 日	春節期間加強火災搶救台北文華東方酒店消防演習

場次	日期	演習名稱
5	105年1月14日	Citylink商場B棟春安演練
6	105年1月14日	麗寶廣場春安演練
7	105年1月15日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春安演練
8	105年1月15日	萬華區桂林路1號(家樂福賣場)春安期間加強火災搶救演練及員工自衛消防編組
9	105年1月23日	臺北榮民總醫院搶救演練
10	105年2月19日	陽明山聯合煤氣分裝場股份有限公司搶救演練

## (二)改善商圈安全環境與強化救災能力

為改善本市老舊商圈公共安全問題，提升商圈自治團體緊急應變能力，本期辦理 18 場消防搶救困難老舊商圈救災演練，詳如下表 4：

表 4 本期老舊商圈救災演練一覽表

場次	日期	行政區	商圈
1	105年2月11日	中正區	城中市場(武昌街1段16及22巷一帶)
2	104年10月17日	萬華區	環南市場(環河南路2段245號)
3	104年10月17日	萬華區	傳統市場(西園路2段52巷16弄)
4-5	104年8月26日 105年2月21日	大安區	臨江夜市(臨江街一帶)
6	104年9月17日	大安區	師大社區(師大路一帶)
7-9	104年8月15日 104年8月16日 105年1月9日	信義區	五分埔商圈(永吉路443、491巷一帶)
10	104年12月19日	松山區	饒河夜市(饒河街)
11-13	104年8月28日 104年12月8日 104年12月9日	大同區	後站商圈(華陰街一帶)
14-15	104年8月18日 105年2月22日	士林區	士林夜市(大東路一帶)
16-17	104年9月26日 105年2月15日	士林區	文化大學美食廣場(光華路26巷3-5號)
18	104年10月11日	士林區	葫蘆市場(延平北路5段163巷)

### (三)提升火災搶救困難地區應變能力

針對連棟式磚木  
造建築物、水源缺乏  
地區、高層建築物、  
大型百貨公司及賣  
場、捷運場站及醫院  
等處所評估列管為本  
市火災搶救困難地



區，訂定「執行火災搶救困難地區火災搶救應變  
計畫」，計列管 834 處，本期針對上述地區辦理  
517 處實兵演練及 86 處兵棋推演。

### (四)搜救犬技術提升訓練課程

為增進本局搜救犬馴養新觀念和新技術，增  
加與國際搜救犬專家之交流，特聘請日本教官大  
島香來台講授，並邀請外縣市政府消防局派員共  
同參與(計有 7 縣市共 20 人)，於 104 年 7 月 21  
日至 24 日假美堤河濱公園、堤頂分隊預定地、  
大直橋下完成訓練，成效良好。

### (五)強化本市搜救隊救援能量

本市搜救隊現有編組計 122 人(含工務局及  
衛生局人員)、搜救犬 7 隻，搜救犬中已有 3 隻  
通過國際搜救犬組織(IRO)高級搜救犬認證。本  
期辦理 8 場搜救隊動員演練，共計動員 168 人。



#### 四、緊急救護

##### (一) 緊急救護統計

本期 119 受理緊急救護出勤次數共 9 萬 4,062 次、急救人數 6 萬 6,568 人，與 104 年同期(出勤次數 9 萬 4,417 次、急救人數 6 萬 6,981 人)比較，出勤次數減少 355 次、急救人數減少 413 人。



##### (二) 統一全國救護紀錄表

本局與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於 104 年召開 3 次會議討論救護紀錄表「共同欄位」與「標準定義」，提供內政部消防署參考，促使該署於 6 月 30 日召開「全國救護紀錄表填寫說明會議暨統一救護紀錄表欄位」會議，並指示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救護紀錄表全國統一。

##### (三) 提升OHCA存活人數

本期成功挽救 55 位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的市民，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16 人。





本局於 105 年 2 月 18 日辦理「緊扣生命之鏈慶重生」活動，由市長主持，並邀請 6 位 OHCA 康復出院市民及相關醫療救護人員共同出席，強調緊扣生命之鏈之重要性。

#### (四) 實施濫用救護車收費制度

自 101 年 12 月 8 日實施濫用本局救護車收費計畫，透過「收費」及「審核」機制，結合衛生局及社會局共同減少救護車不當使用態樣，針對明顯濫用者進行收費及以居家訪視、津貼補助、安置照護或酒癮強制戒斷治療等方式，矯正救護車高用量戶之叫車行為，期以「強化宣導」珍惜緊急救護資源，使真正需要救護車之傷病患快速得到救護服務；統計救護車高使用者(每年使用 10 次以上)出勤次數較 103 年同期下降 9.5%。

#### (五) 搶救急性腦中風提高栓溶治療率

結合三軍總醫院等 9 家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持續推動「腦中風通報醫療整合計畫」，透過到院前通報，快速啟動醫院腦中風治療小組。歷經 4 年多之努力，本局到院前通報精確度及敏感度均有提升，縮短腦中風病人到院後治療時間，且經由本專案送醫之缺血性腦中風病患 rt-PA 施打率高達 15.96%，優於全國平均值 6.87%，對病人

有實質助益。

#### (六)推動民眾學習心肺復甦術(CPR)

本局建置CPR教學網頁預約平臺，提供市民網路預約報名參加急救教學，另提供本市機關、學校、公司、社區等團體，預約免費到府急救教學課程；每週並於各行政區辦理3場教學課程，推廣民眾學習CPR、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AED)及異物哽塞處置技能，本期共計2萬43人次學習急救課程。



#### (七)救護服務滿意度

本期隨機抽樣共4,299件到院前緊急救護案件，電話訪問患者(或家人)對於救護人員服務態度之滿意情形，滿意度高達97.86%。

### 五、為民服務

本期為民服務計有1萬3,874件，與103年同期1萬3,096件比較，增加778件。

### 六、火災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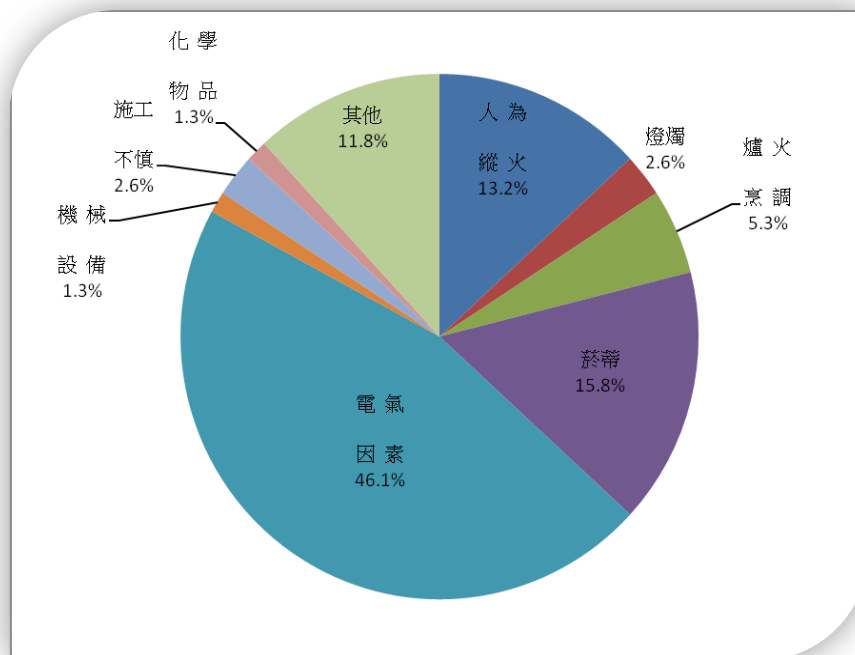
#### (一)火災統計

本期火災共76件，造成市民4人死亡、18人

受傷；與104年同期(火災共68件，市民11人死亡，11人受傷)比較，火災增加8件，市民死亡減少7人，受傷人數增加7人。

## (二) 火災原因分析

本期發生火災共76件，分析其起火原因，以電氣設備火災為第一位(46.1%)；第二位為菸蒂火災(15.8%)；第三位為縱火(13.2%)；第四位為爐火使用不慎(5.3%)；其餘原因為施工不慎(2.6%)、燈燭(2.6%)、化學物品(1.3%)及機械設備(1.3%)及其他(11.8%)。



## 七、消防訓練

### (一) 常年訓練

各大隊每月實施常年訓練、體技能訓練，合計本期計有5,855人次參訓。

### (二) 消防專業訓練

為提升消防人員緊急救護技術，強化救災技能，本期消防專業訓練共計訓練4,218人次。

## 八、消防廳舍整建

辦理陽明山分隊重建工程及松江分隊、龍山分隊新建工程暨華山分隊、延平分隊、建國分隊、南港分隊、內湖分隊等5處廳舍整修工程，以改善辦公環境。

## 九、民力運用

### (一) 本市義勇消防總隊

本市義勇消防總隊下設6個大隊、28個中隊、56個分隊，義消人員合計1,509人。本期義消協勤(救災、防災宣導、演習)共出勤1,619次、5,766人次，參與訓練(專業訓練、常年訓練)共出勤264次、6,557人次。

### (二) 民間救難團體

本市登錄合格之民間救難團體計有臺北市民間緊急救援隊、中華潛水推廣協會、臺北市義勇救生協會、臺北市北海水上救生會、臺北市

中正睦鄰救援隊、臺北市士林睦鄰救援隊、臺北市信義睦鄰救援隊、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救災隊第一大隊、中華民國山難救助協會-臺北市支會、臺北市中山睦鄰救援隊、臺北市松山睦鄰救援隊等11個救難團體，本局可於災害發生時通知上述團體動員所屬人力及機具出勤協助救災。

## 參、未來施政重點

### 一、積極預防火災

#### (一) 強化大型活動安全管理審查機制

鑑於大型活動會隨著時代發展其型態將多元化、活動設施多樣化、參加人員大量化，相對活動所產生的風險增加，既有的安全防護規劃亦無法一成不變，其安全管理及應變應隨著活動不同而有不同規劃，所以本市大型活動係採循環式安全管理模式PDCA (Plan-Do-Check-Action)，以使活動安全管理與應變能與時俱進，以確保活動安全。

#### (二) 推動「臺北市爆竹煙火燃放管制自治條例」立法

為維護本市公共安全及公共安寧，依「爆竹煙火管理條例」訂定「臺北市爆竹煙火燃放管制自治條例」(草案)，惟本案屬上屆函送貴會



之法案尚未完成審議者，依跨屆不續審規定，本局已重新審視，並報請本府法務局審議中，俟完成後再提報貴會審議。

### (三) 持續推廣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持續透過本府各機關資源及利用各種平面及電子媒體，推動宣導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期提升民眾對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認知，以提高本市安裝率，減少住宅火災傷亡，保障民眾生命及財產安全。期藉由住警器及早偵知火警，降低本市住宅火災傷亡發生率。

## 二、強化災害防救

### (一) 本市災害防救兵棋推演訓練及劇本提升計畫

為讓本府各級首長、防災人員及第一線救災人員了解事故現場指揮系統(ICS)及緊急支援功能分組(ESF)的實際操作，依本市災害特性及結合地理資訊圖資，針對「區層級」、「市層級」、「跨縣市層級」製作腳本，以供各級災害防救人員及首長訓練課程開辦與操作境況使用。

### (二) 辦理105年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

為不忘921大地震重創臺灣，中央政府將每年9月21日訂為「國家防災日」，期能記取歷史的教訓，並顯示政府對震災的重視。本局規劃於8至9月間結合府內、外相關單位辦理105年國

家防災日系列活動，以顯示本府對震災的重視。本系列活動規劃有：防災教育宣導活動、防災公園開設演練、捷



運多重災難模擬演練、全市學校地震避難演練、各機關地震防災教育講習及演練等防災系列活動，以提升本府各單位地震災害應變能力、市民防災知能及自救能力。

### (三) 舉辦城市網(CityNet)災害小組會議

為因應未來可能面對極端天氣所引發的災害，本府將首次與城市網CITYNET橫濱市專案辦公室合作，以CITYNET為國際平台，啟動臺灣第1次全球城市網災害小組會議合作議題，後續臺北將把抗災韌性城市(Resilient-city)理念納入市政服務，全面精進市府防救災、減災及復舊SOP，讓臺北成為一個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可以安心終老的永續宜居城市。

### (四) 推動全災害(All Hazard)之災害防救體系架構

為建立「全災害」的災害防救管理體系，參照美國事件指揮系統發展適用於本市之指揮系統

，並充分進行訓練，使災害應變工作得以有效執行。為提升本府橫向及縱向協調整合功能，研議調整「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層級，提升會議運作效能、重新檢討各類災害標準作業程序及參照美國全災害(All Hazard)管理模式，與緊急應變階段採災害後果明定主責單位及配合單位之緊急支援功能(ESF)。

#### (五) 修訂臺北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為使地區災害防救計畫能確實符合災害防救現況，配合災害潛勢分析、環境模擬、社會經濟發展狀況、災害防救設施強化、應變搶救及重建復原經驗等，檢討及修訂105年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並擬定本府未來2年重點工作方向。

#### (六) 持續推動本市災害防救深耕第2期計畫

本計畫之推動係以本府為主體，協力機構為輔，進行輔導與培植區公所之災害防救能力及完成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訂，使本府與各區公所之災害防救作為能有效結合運行。期藉由本計畫之執行，培育足夠專業人員，以及內部體系的強化、設備的充實，落實推動基層單位防救災工作。

### 三、增進災害搶救效能

#### (一) 規劃前進指揮所器材設備提升作業

因應可能發生之大型災害，本局配合前進指

揮所運作需要，規劃購置相關資通訊裝備器材及器材運輸車輛，俾利於指揮官於現場協調各防救編組單位及進行任務分工，結合本府各單位應變編組救災能量，使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與前進指揮所能即時協同運作，落實縱向指揮及橫向聯繫，提升災變事故之緊急應變效率。

(二) 充實救災裝備、強化基層人員體技能及救災水準

- 1、 持續採購新式救災裝備器材及車輛。
- 2、 運用空氣呼吸器訓練場、H型火場訓練櫃及火災搶救燃燒室，辦理消防人員及義消人員操作訓練，模擬災害搶救情境作業及評估個人在惡劣工作環境下之體能極限、適應能力，進而強化整體火災搶救能力。

(三) 持續推動改善搶救不易狹小巷道之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

持續針對搶救不易狹小巷道，妨礙救災之路邊停車、廣告物、違建棚架、道路障礙與電纜線等項目，依法劃設禁停紅線、輔導改善、取締或查報拆除，落實全日24小時淨空救災動線與活動空間，以保障公共安全。

(四) 義消組織改組強化

擴大民力運用，充實義消組織及民間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精實義消人員及民間救難團體

防救災技能訓練，增進福利、保險及撫慰措施，提升防救災技能。

#### 四、提升救護能力

##### (一)積極推廣民眾學習CPR+AED急救技能

為培養市民急救能力，於目擊有人倒下時，能有更多人在第一時間正確向119求救並且勇敢施救，以提高病人的存活率，本局整合提供



包含「正式課程」、「體驗學習」及「救心巴士」等多元學習管道，分別透過定點教學、到府服務及不定時主動深入社區及學校等方式，推廣急救教育，並開放電話、臨櫃(各消防分隊)或「CPR來就補」線上報名等便民管道，以滿足不同族群之學習需求，提高教學效益。

##### (二)緊扣社區生命之鍊提升緊急救護品質

透過儘早辨識OHCA、儘快線上指引CPR、賦予民眾施救能力、提升早期急救量能及落實急救品質管理等，以強化「生命之鍊」，進而提高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患者存活出院之比例。

##### (三)落實「急重症患者直送適當醫院」機制



針對「急性腦中風」、「重大創傷」及「急性冠心症」等具有救護時效性之急重症，規劃各項策略目標，使急重症病患在「黃金時間」內接受確切的治療，以提高病患預後品質。

## 五、消防廳舍整建

持續進行陽明山分隊重建工程、龍山分隊新建工程、濱江搜救犬養基地新建工程及劍潭分隊重建工程規劃設計暨大直分隊、石牌分隊、後港分隊、泉州分隊及復興分隊等5處整修工程，充實消防廳舍應勤設備，改善工作環境，提升工作效能。

## 肆、結語

提升防救災能量、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為市民打造安全無虞的臺北城，是本局責無旁貸的責任與使命。面對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引發的各種複合式災害威脅，本局的任務充滿困難與挑戰，相信在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匡督與本局全體同仁的兢兢業業下，臺北市民的生活將更加安全、幸福。以上報告，敬請指教！最後敬祝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